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申請113學年度教育實習說明講習

日期：112年10月31日(星期二)

時間：12:10~13:20

地點：IH221教室

主講者：劉宏慈助教

申請教育實習一

- **申請期限：112年10月25日(週三)起至 113年1月12日(週五)17:00 止。**
- 113學年申請教育實習，實習學校須符合以下要件，方可申請前往參與教育實習：
- 須為「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審核通過之實習機構(請至「[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實習機構意願調查表](#)」確認)。
- 建議為本校師培中心簽約之實習學校。
- 教育部於111年起，實習生每個月有5仟元實習津貼。

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台

Browser tabs: 屏東科技大學, 主辦公文, (您有 7 封新信) Mail2000電子信, 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

Address bar: eii.ncue.edu.tw/Apps/Sys/Synthesize.aspx

Navigation bar: 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 Educational Internship Information | 常用功能 | 關於平臺 | 常見問題 | 新手上路 | 聯絡我們 | 快速連結 | 劉宏慈

Hero section: Educational Internship Information | 掌握先機 成就自我 | Opportunity Glory

Section header: Educational Internship Information | 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

Section title: 實習機構意願調查表

Text: 本調查結果，提供申請 110年8月至112年7月期間參加半年教育實習課程之實習學生及師資培育之大學參考。

Text: 本調查預計109年9月30日審核完畢並公告填報之教育實習機構審核名單

Text: 註：- 則代表不符要件

Search bar: 搜尋

Taskbar: Windows 10, Time: 上午 11:10, Date: 2020/10/28

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台

Browser tabs: 屏東科技大學, 主辦公文, (您有 7 封新信) Mail2000電子信, 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

Address bar: eii.ncue.edu.tw/Apps/Sys/Synthesize.aspx

Navigation bar: 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 Educational Internship Information | 常用功能 | 關於平臺 | 常見問題 | 新手上路 | 聯絡我們 | 快速連結 | 劉宏慈

序號	學年度	學制	機構名稱	實習科別及名額	普通班	特教班 (身障)	特教班 (身障資源)	特教班 (資優)
1	110-111學年度	職業學校	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按此查看	適合	-	-	無班級
2	110-111學年度	職業學校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按此查看	適合	無班級	適合	無班級
3	110-111學年度	職業學校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按此查看	適合	適合	無班級	無班級
4	110-111學年度	職業學校	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按此查看	適合	無班級	適合	無班級
5	110-111學年度	職業學校	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按此查看	適合	適合	適合	無班級

共 5 筆

Navigation: << < 第 1 頁 > >>

System tray: 上午 11:14 2020/10/28

申請教育實習一

- **申請方式：申請資料表(網址：**
- **<https://cte.npust.edu.tw/%e9%87%8d%e8%a6%81%e5%85%ac%e5%91%8a-2/>。本校目前有簽約學校，名單可至師培中心網頁參考查詢。**
- **113學年實習期間(為期6個月)**
- **第1學期：113/08/1至114/01/31。**
- **第2學期：114/02/1至114/07/31。**

108學年~110學年

師資培育教育實習合作簽約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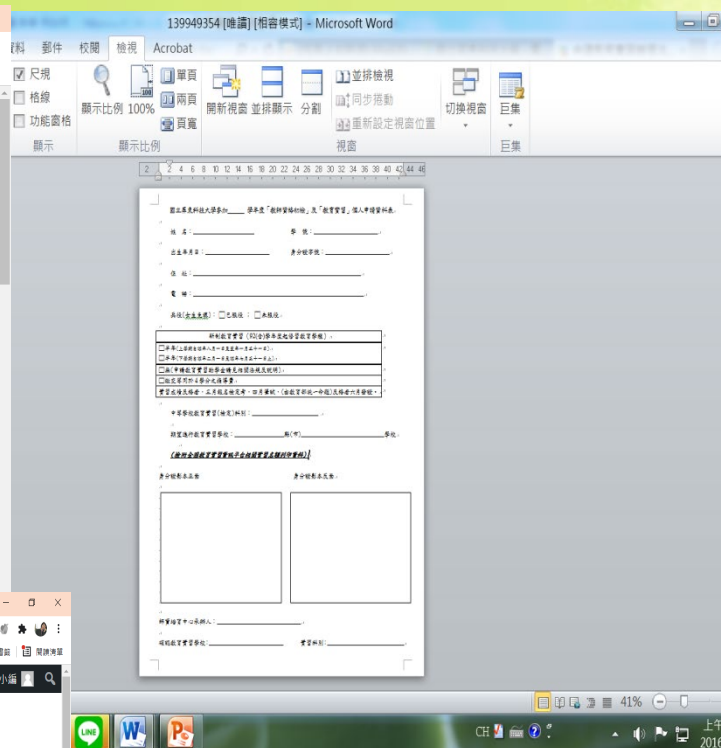
序號	實習學校
1	屏東縣立內埔國民中學
2	高雄市立五福國民中學
3	高雄市立海青工商
4	國立旗美高級中學
5	國立東石高級中學
6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
7	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8	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9	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0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	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12	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13	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1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
15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
16	國立曾文農工
17	國立北斗家商
18	高雄市立三民家商
19	臺中市立臺中高工
20	國立員林家商

進行教育實習之同學請依下列步驟申請：

- **一、「教師資格初檢」及「教育實習」個人申請資料表。**

- **<http://ctep.npust.edu.tw/files/14-1145-23932,r1078-1.php?Lang=zh-tw>**

**「教師資格初檢」及「教育實習」
個人由該資料主。**



申請教育實習二

- 下載申請表單後，請連結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台相關實習名額，並列印下「112-113年各校實習科別及名額彙總表」，請留意是否須先面談，若有要求先面談，則必須在申請實習期限內，與實習學校連繫並徵得同意後，上網填入志願。

進行教育實習之同學請依下列步驟申請：

- 請先至教育部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台，點選「**實習機構意願調查表**」→「**搜尋**」
- (<https://eii.ncue.edu.tw/Apps/Sys/Synthesize.aspx>)查詢111學年適宜及且為合格有意願教育實習機構表。



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

進階搜尋

×

區域

全部

全部

主管機關

全部

☐ 僅查詢原住民學校

實習機構意願調查表審核情形

全部

全部

學年度

110-111

步驟1. 請選110-111學年度!

學制

高級中學

步驟2. 請選學制別!

例如:高級中學、國民中學、職業學校等

實習科別

選擇類科

步驟3. 輸入想找的實習機構之關鍵字。

機構名稱

成功

例如: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

可輸入「成功」2字。

搜尋 🔍

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

註：如欲查詢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審核之教育實習機構，請至「機構意願彙整審核查詢」選項查詢。

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 Educational Internship Information

常用功能 ▾ 關於平臺 ▾ 常見問題 新手上路 聯絡我們 快速連結 劉宏慈

2	106學年度(下)	私立高苑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按此查看	點此連結
3	107學年度(下)	私立惺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按此查看	點此連結
4	107學年度(上)	高雄市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按此查看	
5	109學年度(下)	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點此連結
6	109學年度(下)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7	109學年度(下)	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點此連結
8	109學年度(下)	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點此連結
9	109學年度(下)	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點此連結
10	108學年度(下)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點此連結

共 29 筆

<職業學校>
國文科:1名.已接受0名
英文科:1名.已接受0名
數學科:1名.已接受0名
機械科:1名.已接受0名
製圖科/電腦機械製圖科:1名.已接受0名
汽車科:1名.已接受0名
電機科:1名.已接受0名
電子科:1名.已接受0名
資訊科:1名.已接受0名
控制科:1名.已接受0名
冷凍空調/電機空調科:1名.已接受0名

上午 11:31 2020/10/28

申請教育實習三

- **預計 113年3月8日申請「113學年教育實習名單及機構」將公告於師培中心網頁。**
- **在全國實習資訊平台確認有開出實習名額後[1]，先去電接洽是否還有實習缺額後[2]，請即刻辦理【3. 面談】、【4. 取得實習機構同意書】及【5. 取得教育實習同意書】。**

申請教育實習三

- 所有申請實習同學請於 112年12月29日（週五）前**完成面談**。
- 同校或同科別請盡可能指派一名負責聯絡人，負責與實習學校約定面談時間，並通知同校實習同學一同前往面談。除實習學校有特別說明可個別前往面談外，盡量避免分批或個別自行聯繫，以免造成實習學校困擾。

申請教育實習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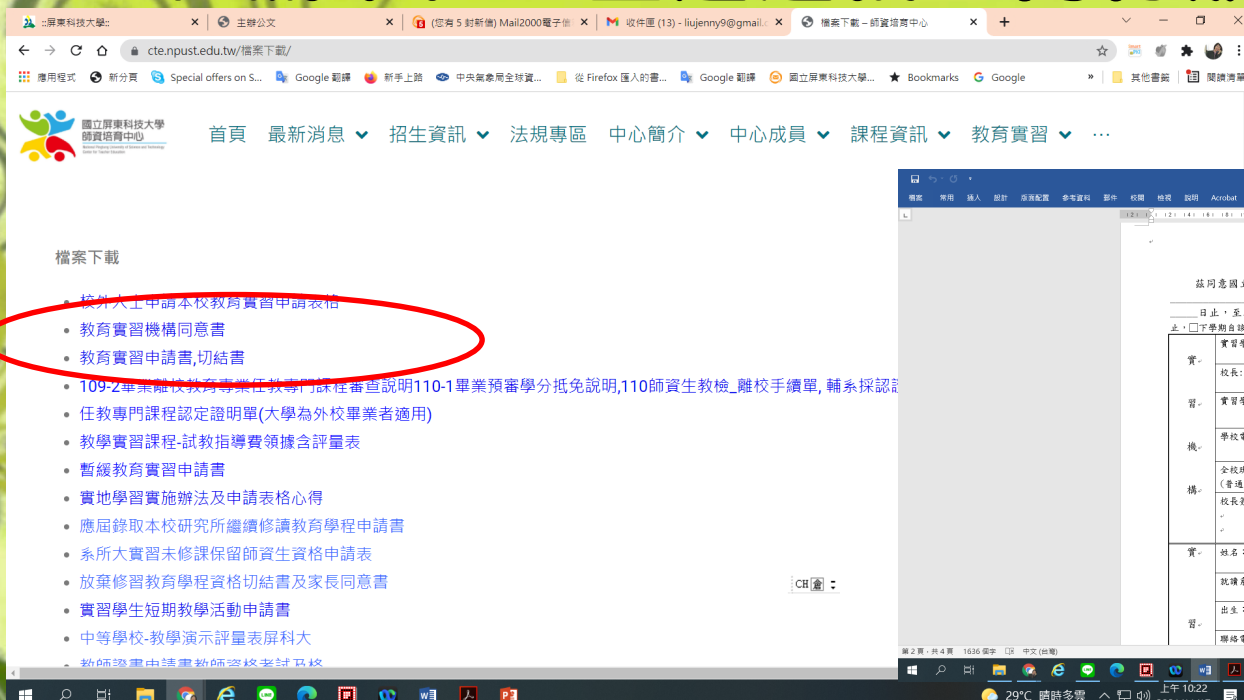
- 面談時請攜帶「實習機構同意書」，並自備履歷自傳、成績單、得獎紀錄等學經歷資料，交給實習機構（請依實習學校規定之格式準備；若無，則自行設計）。
- 實習同意書請自行下載列印，下載處：師培中心網頁→ 檔案下載→實習同意書(半年實習適用)。
- 請於 **113 年1月31日(週三)**前交回【實習機構同意書、教育實習同意書】，或由實習學校統一寄回（請向實習學校老師確認），未能如期繳回者，請務必回報，否則視同放棄本年度實習申請。

進行教育實習申請注意事項：

- 一、辦理教育實習登記**申請**時，請攜帶教育實習個人申請表、申請教育實習同意書、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及教育實習平台等同證明單等各1份。
- 二、同學請慎選實習科別、教育實習機構。
- 三、具有**兵役義務**之同學，請自行考量先行參加教育實習或服役。
- 四、請確認是否於畢業實習前，修習完教育專業課程及教育專門課程。

申請教育實習

- 請申請同學下載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表自行至教育實習學校簽章。
- 將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及認定標準表報請相關單位審查通過後，再行簽訂合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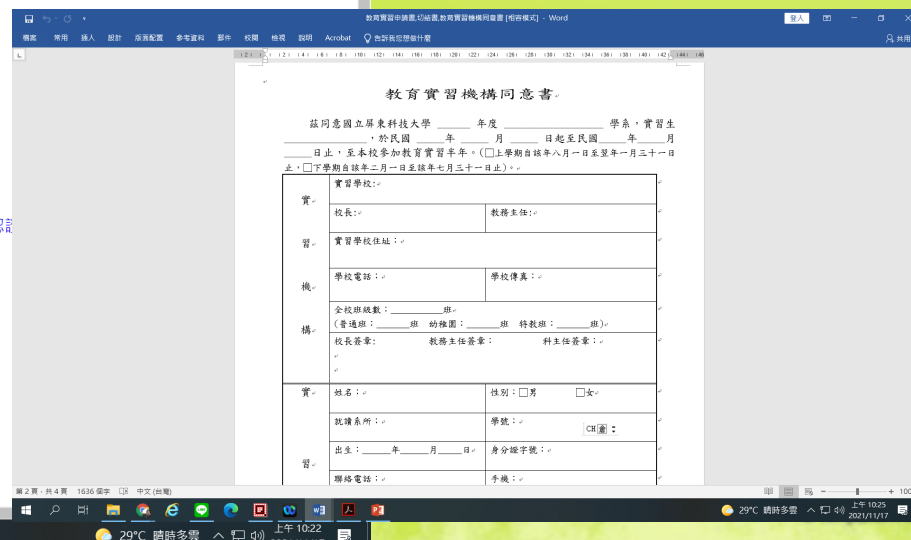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

首頁 最新消息 招生資訊 法規專區 中心簡介 中心成員 課程資訊 教育實習

檔案下載

- 校外人士申請本校教職實習申請表格
- 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
- 教育實習申請書,切結書
- 109-2畢業離校教育專業任職專門課程審查說明110-1畢業預審學分抵免說明,110師資生教檢_離校手續單,輔系探認
- 任教專門課程認定證明單(大學為外校畢業者適用)
- 教學實習課程-試教指導費領據含評量表
- 暫緩教育實習申請書
- 實地學習實施辦法及申請表格心得
- 應屆錄取本校研究所繼續修讀教育學程申請書
- 系所大實習未修課保留師資生資格申請表
- 放棄修習教育學程資格切結書及家長同意書
- 實習學生短期教學活動申請書
- 中等學校-教學演示評量表屏東大
- 教師證書申請書教師證書換發申請表



教育實習機構同意書

茲同意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_____ 年度 _____ 學系, 實習生 _____ 日止, 至本校參加教育實習半年。(□)上學期自該年八月一日起至該年一月三十一日止, (□)下學期自該年二月一日起至該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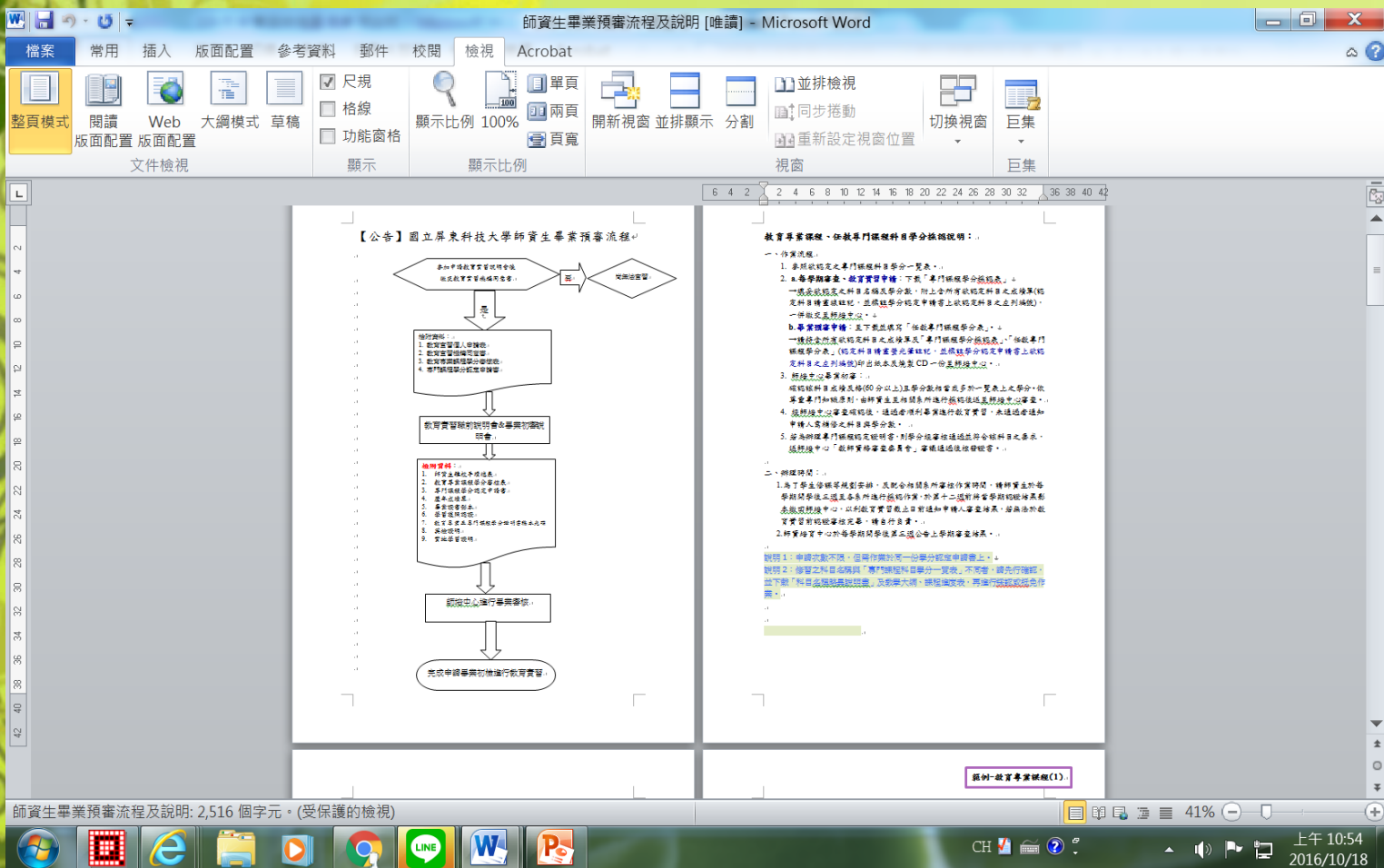
實習學校:	校長:	教務主任:
實習學校地址:	學校電話:	學校傳真:
全校班級數:	班:	班:
(普通班: 班 幼班: 班 特教班: 班)	校長簽章:	教務主任簽章:
實習生姓名:	性別: ☐ 男 ☐ 女	學號:
就讀系所:	出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手機:	

申請教育實習四

- 三、「教育專業課程審查認定表」、「教師資格專門科目認定表」各一份。
- 學分採認說明請參考畢業預審



申請教育實習四



「教育專業課程審查認定表」、 「教師資格專門科目認定表」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學分認證申請(108學年起)

申請日期: 108年12月3日

姓名	系所	身分證字號	學號
專門課程認證學科	商業與管理群-資管專長		
聯絡電話	教育學程入學年度 108學年度		
認定版本	108年3月21日 委教師(二)字第1080041025號 號函核定備查通過		

教育領域核定科目名稱	編號	已修習科目名稱	學年度(學期)	成績	學分數	修課學校	採計學分數
教育基礎課程 (至少2科4學分)	1	教育心理學 4	108-1	80	2	屏東大	2
	2	教育社會學 2	107-2	84	2	屏東大	2
教育方法課程 (至少5科10學分)	3	教學原理 1	107-1	84	2	屏東大	2
	4	學習評量 1	108-2	80	2	屏東大	2
	5	輔導原理與實務 3	108-1	81	2	屏東大	2
	6	青少年心理學 5	108-1	85	2	屏東大	2
	7	教學科技與應用 8	108-2	80	2	屏東大	2
教育實踐課程 (至少5科10學分)	8	※分科/分領域(高登群)教材教法 9	109-1	90	2	屏東大	2
	9	※分科/分領域(高登群)教學實習 10	109-2	84	2	屏東大	2
	10	適性教學 11	109-1	90	2	屏東大	2
	11	教育議題專題 6	108-1	88	2	屏東大	2
	12	生涯規劃與職業教育與訓練 12	109-2	90	2	屏東大	2
選修課程	13	發展心理學 13	107-1	88	2	屏東大	2

※多修之基礎課程、方法課程、實踐課程或選修課程請在實踐課程底下空白欄位填寫，※為必修。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

107年9月17日 107學年第1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
107年10月16日 107學年第2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
107年10月23日 107學年第3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
107年10月23日 107學年第1學期人本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
107年11月1日 107學年第1學期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委員會會議決議
108年3月21日 委教師(二)字第1080041025號函核定備查通過

教師專業素養	類 型	科目名稱	必/選 修	學分數	對應素養	備 註
1 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1-1 了解有關教育目的和價值的主要理論或思想，以建構自身的教育理念與信念。 1-2 敏銳觀察社會環境對學生學習影響，以利教育機會均等。 1-3 了解我國教育政策、法規及學校實務，以作為教育實踐基礎。	教育基礎課程	教育概論	必	2		1. 必修 4 學分(4 科至少選 2 科 4 學分)。
		教育心理學 4	必	2		
		教育哲學	必	2		
		教育社會學 2	必	2		
2.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及文化背景的差异，以作為教學與輔導的依據。 2-2 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學習需求與發展。	教育方法課程	教學原理 1	必	2		必修 10 學分 (7 科至少選 5 科 10 學分)
		課程發展與設計	必	2		
		學習評量 1	必	2		
		輔導原理與實務 3	必	2		
		班級經營	必	2		
		教學科技與應用 1	必	2		
教育實踐	分科/分領域(群科)教材教法 9	必	2			1. 必修 10 學分。 2. 分科/分領域(群科)教材

「教育專業課程審查認定表」、 「教師資格專門科目認定表」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學生歷年成績單

學院： 學系： 班級： 學號：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107 年 9 月 至 108 年 6 月		108 年 9 月 至 109 年 6 月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上學期 下學期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上學期 下學期
中等教育學程(教育社會)	教必 2.0 84	中等教育學程(教育心理)	教必 2.0 80
中等教育學程(教學原理)	教必 2.0 84	中等教育學程(輔導原理)	教必 2.0 81
中等教育學程(發展心理)	教保 2.0 88	中等教育學程(青少年心理)	教必 2.0 85
技職教育研究法	選 2.0 76	中等教育學程(學習評量)	教必 2.0 89
技職教育課程與發展的研究	選 2.0 86	中等教育學程(教育倫理)	教必 2.0 88
高學教育統世學	選 2.0 95	中等教育學程(教育科技)	教必 2.0 92
專題討論(1)	選 1.0 89	產學實踐研究	選 1.0 94
專題討論(2)	選 1.0 86	多變量統計學(2)	選 2.0 75
多變量統計學(1)	選 2.0 71	技職教育行銷管理專題研	選 2.0 87
機械零件與應用研究	選 2.0 85	產學實踐研究	選 1.0 94
技職教育課程發展研究	選 2.0 90	多變量統計學(2)	選 2.0 75
技職教育課程發展研究	選 2.0 93	技職教育行銷管理專題研	選 2.0 87
論文提升法	選 2.0 78		
實地研究法	選 2.0 89		
人力資源管理研究	教選 2.0 -		
另類技職教育研究	教選 2.0 -		
總行 82 83		總行 82 82	
總修學分 11.0 9.0		總修學分 5.0	
實得學分 11.0 9.0		實得學分 5.0 0.0	
累計學分 15.0 24.0		累計學分 29.0 29.0	
平均成績 88.64 82.44		平均成績 83.69 80.00	
*「无」表示未修學分，不予統計		*「无」表示未修學分，不予統計	
備註： 斷金-綠盾		備註：	



系

修習科目及學分表

教育部核定文號：108 年 3 月 21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80041025 號

學 年 度 學 期	科 目 名 稱	學 分 數	必 選 修 別	成 績
107 學 年 度 第 1 學 期	教學原理(預修)	2	必修	84
107 學 年 度 第 2 學 期	教育社會學(預修)	2	必修	84
108 學 年 度 第 1 學 期	輔導原理與實務	2	必修	81
108 學 年 度 第 1 學 期	教育心理學	2	必修	80
108 學 年 度 第 1 學 期	青少年心理學	2	必修	85
108 學 年 度 第 1 學 期	教育議題專題	2	必修	88
108 學 年 度 第 2 學 期	學習評量	2	必修	80
108 學 年 度 第 2 學 期	教學科技與應用	2	必修	92
109 學 年 度 第 1 學 期	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 商業與管理群	2	必修	90
109 學 年 度 第 2 學 期	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 商業與管理群	2	必修	84
109 學 年 度 第 1 學 期	適性教學	2	必修	90
109 學 年 度 第 2 學 期	生涯規劃與職業教育與 訓練	2	必修	84
107 學 年 度 第 1 學 期	發展心理學(預修)	2	選修	88
合 計	必修 24 學分，選修 2 學分，共計 26 學分			
實地學習時數：112 小時 業界實習時數：105/07/09~106/07/09				

螢光筆劃記及編號

「教育專業課程審查認定表」、 「教師資格專門科目認定表」

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學分表				
畢業學系: []				
適合任教中等學校任教科別: 食品群				
教育部核定專門課程文號: 教育部 108 年 12 月 19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80182063 號函核定				
修習年度	科目名稱	學分	成績	備註
100 學年度 第 1 學期	食品加工(1)	2	82	
100 學年度 第 2 學期	食品加工實習(1)	1	82	
101 學年度 第 1 學期	食品加工(2)	2	80	
101 學年度 第 1 學期	食品加工實習(2)	1	90	
101 學年度 第 1 學期	食品科學概論	2	61	
103 學年度 第 1 學期	食品包裝	2	92	
102 學年度 第 1 學期	食品醱酵技術	2	88	
103 學年度 第 1 學期	新產品開發與實習	3	90	
102 學年度 第 1 學期	食品調理技術實習	1	90	
食品加工基本知識與操作能力小計: 16 學分				
102 學年度 第 1 學期	食品微生物	3	78	
102 學年度 第 1 學期	食品微生物實驗	1	89	
101 學年度 第 1 學期	微生物學	3	80	
101 學年度 第 2 學期	微生物學實驗	1	80	
食品微生物培養、檢驗及應用能力小計: 8 學分				
102 學年度 第 2 學期	食品化學	3	87	
102 學年度 第 1 學期	食品分析	2	72	
102 學年度 第 1 學期	食品分析實驗	2	90	
102 學年度 第 2 學期	生物化學(2)	3	84	

1

部訂課程類別	最低學分數	編號	修習科目名稱 (寫全名)	學年 (學期)	學分數	開課學校	成績	採計學分數	備註
食品化學與分析檢驗及應用能力	6	14	食品化學	102-2	3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87	3	
		15	食品分析	102-1	2		72	2	
		16	食品分析實驗	102-1	2		90	2	
		17	生物化學(2)	102-2	3		84	3	
		18	營養學	102-1	2		85	2	
		19	食品法規	102-2	2		94	2	
食品衛生安全及品質管理能力	6	20	食品衛生與安全	103-1	2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83	3	合併採認為食品衛生與安全3學分
		21	食品工廠管理	103-1	2		92		
		21	食品品質管制	102-1	2		81	2	
		22	食品添加物	101-1	2		76	2	
職業倫理與態度	2	23	職業訓練輔導	103-1	1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94	1	
		24	人文學科(職場倫理)	102-1	2		93	1	採認為職場倫理1學分
證照			食品檢驗分析-乙級						

- 1.師資培育之大學規劃科目須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涵訂定。
- 2.本專門課程應修學分總數42學分。含食品加工基本知識與操作能力最低12學分，食品微生物培養、檢驗及應用能力最低6學分，食品化學與分析檢驗及應用能力最低6學分，食品衛生安全及品質管理能力最低6學分，職業倫理與態度最低2學分。
- 3.學生另應自行至經培育校系同意之本專門課程相關之業界實習滿18小時，事後並需取得培育校系之認證。

採計總學分數	審查人/系主任核章	審查系(所)章
47	 廖淑麗 審 許淑麗 審 林貴信 審	

© TemplatesWine.com



Q&A

感謝聆聽

112年10月31日 (星期二) 12:10~13:20

IH221教室

劉宏慈助教